

入官记，这是她最奢侈的人生，有她所渴望的光辉与荣耀！
便是她的家，她的战场，亦是她的坟！

下册

林泽
当

当木当泽◎著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1247.57

1247.57
1281
:2

12

字

字

下册

当木当泽

文化藝術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宫/当木当泽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10.1
ISBN 978-7-5039-4209-9

I. 宫… II. 当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005197号

宫

- | | |
|------|--|
| 作 者 | 当木当泽 |
| 选题策划 | 肖 瑶 |
| 责任编辑 | 毕 晔 |
| 装帧设计 | 刘文馆·马顾本 |
| 出版发行 | 文化艺术出版社 |
| 地 址 |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1号 100029 |
| 网 址 | www.whyscbs.com |
| 电子邮箱 | whysbooks@263.net |
| 电 话 | (010)64813345 64813346(总编室)
(010)64813384 64813385(发行部) |
| 经 销 | 新华书店 |
| 印 刷 | 北京兆成印刷有限公司 |
| 版 次 | 2010年3月第1版
2010年3月第1次印刷 |
| 开 本 | 850×680毫米 1/16 |
| 印 张 | 28.25 |
| 字 数 | 545千字 |
| 书 号 | ISBN 978-7-5039-4209-9 |
| 定 价 | 50.00元 (全二册) |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, 随时调换。

目录

CONTENTS

第十六章 暮夜星火蕴风雷·一

云曦看了一眼小福子，轻描淡写地说：“你不伺候主子，跑过来干什么？”

常福一听他这样问，脸刷一下白惨尽了。云曦一见他这副表情，突然眼凝了下来，一把揪起他：“她人呢？”

常福吓得腿直抖，乐正怔了一下，突然问：“皇上，贵妃娘娘也在这里么？”

云曦面上青筋乱暴，咬牙切齿地问：“你个混账东西，把她扔哪了？”

第十七章 心牵情系两依依·一七

那句“臣妾想皇上是肯定要上来的”，在她心里，认定了一个人是可以随意地见她的丑相，那便是他啊！他的手指尖勾摸她的脸：“我自己来的，没人瞧见。我疯了不成，让人看自己的老婆出丑？”

她想点头，但点不得，只得眨巴着眼，一动眼睛，泪水就淌。从未见她哭成如此，让他的心里揪得更难受。

第十八章 言里生嗔小儿女·三二

“乐正绯心，你这个骗子！”他忽然低语，手一下松开来。绯心被他这种冷冷的腔调弄得脑袋轰轰作响，又是一脸的麻木。他轻哼一声：“比起做买卖，朕还真是不如你！别说一本万利了，真是血本无归！”说着，他看也不看她一眼，掉头就走。

第十九章 绵怀无尽比梦长·四八

他被她这种眼神看得火烫，又去亲吻她：“赶紧把你那个什么妹妹嫁出去，不然朕可不管她是不是也姓乐正，照样收拾她！”

她听他用“朕”，轻轻扬起唇：“皇上放心，有臣妾在一日，便只会让他们富贵，绝不会显达！”

第二十章 恩宠日隆皆因爱·六一

云曦抱紧她，眼微微地眯起来：“你若真是想要一个孩子作傍，眼下就有，用不着拿命去拼，等以后好了，再生也不迟。”

绌心的眼一下瞪圆了，挣扎着从他怀里脱出来。看着他的表情，手都有些打颤：“皇上！”

他伸手摸摸她的脸，突然笑了一下：“你怕什么？有我在。”

她摇头道：“臣妾不是怕，臣妾是不明白。”

第二十一章 爱无可寄生毒意·七五

以前她不明白，皇上究竟喜欢乐正绌心什么，居然会带她独自南巡。现在明白了，就是喜欢她会谋算。既然他选择女人的标准是这个，那么好吧，她林雪清就给他一个大大的惊喜，让他知道哪个才是最会谋算的！

第二十二章 过宠引嫉凶星至·九一

绣灵一听跪倒在地：“娘娘，奴婢刚才并非是……”

“不怕吗？”绌心越发平静下来，她微微吁了一口气，“若说不怕，愿与本官生死与共，倒是让本官笑话了！”

二人都噤口不语，与其说贵妃会谋算，不如说是看透了人心。人情冷暖，孰假孰真，她心里自然明了。

第二十三章 弃卒之计泣血残·一〇五

星华在官里三十年，从未动手打过人，她身份尊贵，根本犯不着亲自惩治。如今眼见杀父仇人，恨不得一脚把她活活踢死……眼见绌心鬓发散乱，一脸死灰，冷言道：“你没想到吧？你给林孝的密信会落在哀家的手里。你养的奴才，最后让你自食恶果！”

绌心浑身发抖，眼中泪流不止。但她不是恐惧，是兴奋地发抖！这是她乐正绌心，赢得最漂亮的一仗！

第二十四章 灵犀自在两心中·一一九

“难道臣妾喜欢皇上也有错吗？”雪清失魂落魄地低喃，“臣妾自小就知是要入官的，臣妾自

小就知道，臣妾注定是要进宫的。无论皇上是老是少，是美是丑，臣妾都只能喜欢皇上。难道这样也是错了吗？”

云曦轻轻地笑了笑：“喜欢本身自是无错，但喜欢的有时也不见得就是你的！”

第二十五章 忠心柔情两不悔·一三五

“人之将死的时候想得最多，若问臣妾最后悔什么，只后悔在淮南的时候，未能一尽痴心！”她转脸看着他，眼泪落下来。

云曦突然笑了笑，眼眶有些发红：“你少打一巴掌给个甜枣！你也不必后悔，当日你进宫，是为了家声。”他看着她，指腹轻扫她的眉眼，“如今，全当为了我吧？”

第二十六章 家事国事双成全·一四八

云曦回眼看汪成海眼神闪烁，哼了一声：“其实也好，绋心若不经这些个事。怕是她的性子也难变，到时生跟孙守礼一个德行。腐迂到了底！”

汪成海心里叹啊，又想起来了，什么时候都能想起来。

第二十七章 从此只因真情在·一六一

绋心哭了一会子，突然觉得自己好像有点过分了，一时吸了一口气，偷偷瞄了他一眼：“这些事不提了吧？再说下去你又要气了。”

云曦垂眼看着她，伸手撩了水揉揉她的脸，轻轻笑笑：“没气，你肯这般说出来我便什么气也没有了。”他伸手搂过她，“其实你学了千百样，唯独没学会如何对着男人撒娇讨好。我也学了千百样，唯独没学会如何真心相待一个女人！”

第二十八章 金宫之下还守真·一七九

云曦静了一会子：“你的名声不能丢，这恶名不能让你背！你能跟我先商量算你长了记性，但你最是清楚的。善妒就是失德，到时朝议这关都难过。”

“我不在乎。”绋心看着他，“不要名声也罢！”

“你最在意名声的，如何不在乎？说了让你守在这里，可不是让你声名狼藉地守！”

第二十九章 绿萍红菱金宫现·一九三

一切都要靠自己争取，她知道这个道理，一直也这样做。但却一直不肯也不敢去争取一样，就是他的心！以往她总觉得，男人的心是最不可控制而游移不定的，与其求那不得一见的宠爱，不如用能力换取一方立足之地。但这一次，是他用他的真心给了她第二次机会，可以继续站在这里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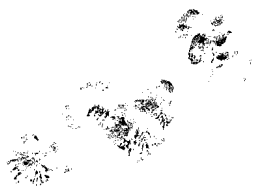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十章 翟衣风翔入驻心·二一二

林雪清瞪着这飞扬的纸片，一张张银票撒出漫天如雪。她的手指节咯咯作响，瞪着眼前的绯心有如见到厉鬼：“乐正绯心，你驱赶华美人，逼死灵嫔。你比我更不容人！只是你会作假，骗了太后！如今你我都有烂账在身，就算太后再受你蒙骗也不会再让你当皇后，你也休想再掌官！就算皇上再受你迷惑也没用！我整不死你，死了变成厉鬼也不放过你！”

绯心转过身去轻笑：“若怕报应，谁还来这宫里？”

尾声·二二二

第十六章 暮夜星火蕴风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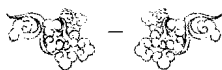
云曦和绯心此时都窝在大盆里，停在水沟的角落里。盆里堆满了菱角，两人就在里面剥着吃，衣服早滚得不成样子，又是汗又是泥的裹了一身。其实最后他们也没划出多远去。这种盆禁不得两人，一般都是身灵巧的女人用来采菱的，若不是连朋在后推着，早沉了。但云曦玩得不亦乐乎，而绯心也从中体会到了收获的快乐。

绯心剥开红红的壳，吃里面的果肉。她是头一次这样丑态百出地吃东西，也是头一次完全忽略众人眼光，如此放肆情怀。或者这该感谢这些村民，他们很真诚，看你可笑就会放肆哄笑，但没有任何的恶意，你不用怀疑其中的动机。如果不是他们在这里围观，绯心或者会把此事当成一生最不愿意回忆的过往，因为她一直在出丑。

云曦垂眼看她吃东西的样子：她从未表现过对食物如此地珍爱，眼神都有些虔诚了。这些红菱是他们千辛万苦弄来的，来得格外不易。这一次虽划的不远，但极是疲惫，所以腹中也格外地饥饿。

“哥，哥，给你们这个。”连花蹿跳着过来，手里捧着两个荷叶帽，眉花眼笑地献宝。她当了云曦的指导老师之后，一时混得熟了，也不大爷奶奶的叫了。她踏着泥水过来，手里的荷叶带着清新的气息：“戴着可凉快。”

云曦伸手接过来，随手往绯心头上扣了一顶，轻叹着：“这里好啊！”





“好吧？”连花笑眯眯地说，随手把一个大莲蓬放进盆里，“剥了吃吧。”她耸耸小尖鼻子，“我一直说这里好的，但他们都说诳人，不愿意来玩儿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绯心拿着菱角，顶着荷叶帽转脸看连花，样子十分有趣。

“这里偏僻，又近了山坳。没有好水景！”连花脸红了红，“他们都爱去湖里，爱去河里游大船。当时哥说这里不能撑船的时候，我以为哥也要走的。村里人不是要笑话你们，是他们没见过人来了还划木盆玩儿的。其实这里好玩儿的，我们也有大鱼的，一尺多长的也有，不诳你们。”

清阳湖广，隔数省而分，有美景无数，谁还在意这山围之内小小沟隅。陈家庄盘山围内有大量平坦之地，据良田湖塘，将这连家庄赶在这等深处。便是连花巧舌如簧，时时拉来外乡游客，估计见了这里也不愿意久留。好说话的，给几个子便走，不好说话的，怕还是要她赔钱。难怪会有好多人来看他们撑盆子，大声给他们指点，是真心希望他们可以从中得到些许快乐，给这里带些生机！

“这里很好……好玩儿呢！”绯心将手里的剥开的菱角递给她。绯心抬眼看着四周，青山蒙蒙，绿水浮波，稻田芬芳，塘蛙清鸣，一时间触景情生：“青山作栏水成垄，稻花好似芳丛。田埂是小桥环拱，塘中鱼游舞，蛙鸣乐歌浓……”

云曦笑眼微微，她随口作了半阙《临江仙》，引得他也颇有兴致，不由张口续了下半：“绿萍红菱水里生，浮波戏弄清风。乌盆荷帽相陪奉，并连花连朋，何景与此同？”

绯心听了抿唇一笑，一时格外动人。云曦眼光烁亮，面带温情。连花别的没听明白，只听他提“连花连朋”，一时也笑歪了嘴：“哥，你们在作诗吗？好听呢，我爹都说这东西没用，其实听着真好！”

“读书还是有用的。”云曦回眼看她，“整日家山野里，纵是逍遥，难免狹了心思眼界。让你兄弟多念念书，来日也可出了这里，多见世面！”

“是了。”绯心听了点头，也说着，“连花虽是女子，也该识些字，懂些道理，将来嫁了人，也好持家。”她一时心动，言语不由有些不束，话一出口，自己先有些面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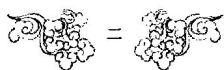
连花听了羞，脸涨红了三分，突然站起身，觑着云曦，憋了半晌说：“将来，我也嫁个能让我睡懒觉，肯带我各处玩的！”说着，扭着腰甩着手一下跑开了。

绯心一下烧红了一张脸，半晌也不知该说什么话。云曦笑出了声，一把勾过她：“倦红香懒赖天早，芳菲阵里梦逍遥。浮生难得偷闲醉，坐看青山炊烟渺。”

绯心面红如血。他见她头戴荷叶帽，面上绯红一片。一时间起了性，伸手抚着她的脸道：“荷罩绯心面，触目红红翠翠。”

她一怔，因这情这景，因她今日也格外放肆情怀不拘礼数，竟令她也有了肝胆，拉着他的袖子，不甘示弱地对了一句：“叶落云曦身，满眼蝶蝶鹌鹑。”

他登时笑，看看自己，一身叶屑泥点，真如落了一身彩斑蝶一样。绯心的话脱口而出，言毕却觉得太过放肆。但未及她再想话回还，一片阴影罩下，他的眸



子在她眼前瞬间放大，而他的唇已经带着柔软温润，还有他的胶着气息，霎时让她脑中神飞，变成一片空白！

晚上的时候，他们去了连花家里吃饭，此时连花的父亲也回来了。原来这连家庄里的男人，有大半都在陈家庄帮工，从而换些米粮。这山坳里可开垦的田实在太少，便是挖塘养鱼也比不过陈家庄。就拿连花家说，屋后头有块稻田，但很小，打出的粮食还上缴，余下的也只好家里吃。其他生活用品就需要再想别的法子，所以在屋前近河沟的地方，还开了一块渔塘，饶是如此，另要兼做些其他的营生。诸如卖卖凉席扇子之类的。租不起摊铺子，只得小孩子抱着跑到城里去叫卖，连带还要躲着点地方上的集令。

此时逢盛夏时节，所以连花有时瞧着有面生的游客，也会上去搭搭讪，若有些好瞧个景的，也能随着她一道往这里来。姐弟两充当丫头小厮，也算是为家里添些油盐。

今天因着连花招揽来大客户，一家子都忙得四脚朝天。连朋跑到自家塘里摸了几条青鱼上来，尺长的没有，但也不算小。连花在后头稻田里摸田螺。这稻田里生的螺名叫福寿螺，名字好听，个头也大，最是坏庄稼的，所以他们常在田里摸，既护了田又满足口腹。

这东西在大内断是上不得台面的，便是普通有点钱人家里，也不屑这东西，所以绯心和云曦就压根没见过。别说是他们，就是汪成海和常福，也是没见过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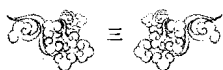
庞信以前跟着父亲征战，对庄农之事也并不陌生，一时也就跟他们介绍介绍，虽不是什么好的，便是田里的吃个新鲜罢了。

绯心瞧着这东西圆壳坚硬，炒一大盘出来，拿签子勾出肉来倒像是一小团牛筋儿似的，掂起一块闻了闻，觉得土腥子味倒是很重，也不敢多吃，小心翼翼咬了一小口便放下了。见那一家子倒是大快朵颐一片狼藉，一会的工夫桌上剥了一大堆。此时也怪了，她也不觉得瞅着别扭，只是瞧着他们的样子甚是有趣儿。

鱼很新鲜，因没什么佐料，便是清蒸出来，也是一团的鲜香，另有一大盆菱角汤。如此也算是他们家最丰盛的一餐了，平日里，这鱼是断不能自己吃的，定是要养肥些拿去卖钱。如今因着他们来了，连花连朋跟着享了福，腮帮子都是鼓鼓，两眼都瞪得滚圆，一副视餐桌如战场的模样。

云曦因着和绯心晌午吃了一肚子菱角，一时也不饿，他也是看得多，动得少，不过是略尝一尝便罢。汪成海和常福虽说在宫里是奴才，但平日也是锦衣玉食惯了的，哪里瞧得上这些，不过是陪着主子图个乐罢了。倒是庞信和他两个手下不讲究，一顿下去好几大碗。最后添饭的时候，绯心都瞅见了，连花娘的脸直抽抽，让绯心偷偷抿嘴笑。

吃罢了饭，连花便开始怂恿着云曦往山上去，说上了山顶可以瞧见清阳湖。连花的父亲瞧出这一行必不是普通人，穿着打扮可以改，行为举止实是难掩风采。加上从这几个随从的样子可以瞧出来，这几个还真不是一般的奴才，所以沉





声止住连花的话。云曦与他闲聊了几句，见绯心实是不惯在这屋里待，便带着她出来往塘边走。其实绯心这会子倒不是嫌脏，主要她一向不惯与陌生男子同处一室，便是屋里有不少人，她也觉得别扭。

山里不像城镇，一至晚上万家灯火。连家庄穷，村民怕耗油，若没什么事都不点灯，一时出来，黑麻麻的一片，除了后头连花家这里有亮光并山上隐隐见点星火。连朋举了个灯笼来送他们，一会的工夫，四周已经聚了好些小虫，蛙叫得格外响，咕咕呱呱的一团糟乱。

晌午那会他们玩过了乌盆子，连花还特地往山涧那里背了清水回来，煮了让他们洗澡。连花知道，有钱人不兴洗冷水的，估计也嫌河水脏。

趁着他们窝在盆子里剥菱角的时候，她带了兄弟去背水。这些举动着实让云曦很是感叹，连花虽小，山野里打滚的，但实是机灵得可人疼爱，十分懂得讨好人。眼瞧着她，他竟浑然觉得这是个缩小的绯心！想想也觉得可笑，这两人差得可谓天遥地远，但单从那会识人辨色来说，却又有几分相类！

虽说水煮过，但这里人不兴用澡桶。这里没人舍得费柴草煮水洗浴，不过是河里打滚罢了。汪成海有妙招，把来时带的隔水包袱皮弄来，兜了一大兜子挂在屋后头，上头捅几个洞让他们这样冲洗。云曦觉得连花背水不易，便把这些水煮热全让绯心用了，自己带着连朋跑到河涧那边去，跟这里的男人一样，赤条精光地洗凉水澡。

连朋将他们送到那看塘的棚附近，隐隐见透了一缝的光，一时间生奇：那棚子搭的草，若是里面点灯，该是光透乱摇才对，哪里只透出一条缝这般齐整。但他生性比连花腴腆许多，也不敢随便说话，一时把灯笼往云曦手里一塞：“睡，睡罢。我回了。”说着，低头就要跑。云曦一把拉住他：“给你这个，别告诉你姐姐。”说着，把一个东西塞给他，顺手揉揉他的头。连朋借着昏光瞅着，摸索了一阵，声音有点抖了：“真的，真的给我吗？”

“回去记得跟你爹说，让你念书。到时再碰着，我请你！”云曦的声音微沉，态度却完全不像和一个孩子调侃，俨然面前站着的，也是一个男子汉！

“是，是！谢谢大爷！”连朋深躬一下，掉头跑了。

云曦拉着绯心进了棚子，一进去绯心吓了一跳，小小棚居，里外天壤之别。常福刚才提前出来点灯，此时见了他们，没说什么，施了礼便出去了。除他们外，其余人都住在连家，马车也弄到连家屋后头院子里去了。但这里，汪成海和常福已经提前打理过，把棚子里整个用布围住，生是在棚内又搭了一个棚。地上铺着毯，有垫子，并且还焚了一炉香艾，驱散蚊虫。有一个他们带的琉璃灯球，是上下两个半碗状琉璃盖，里面是烛。取最净透的琉璃面，雕出许多切面，便是一支烛已经满棚生辉。

绯心盯着这个一时哽咽，怪道他不肯住在屋里，他是为她打算！她是断无法与他们住在一起的，脏其实是其次，重要在于她所受拘礼限制。当时她瞧这小棚



实在不堪，虽然隔了距离，但太小太破烂，四处是泥，但经过他这般归整，里面生如小小暖阁一般，半尘不沾染。

“你肯为了我去坐那盆子，自然也要替你着想。”他伸手抚她的颈，触手斑块连连。她今天饱受虫苦，白日里他已经发现，隔着衣服生能给她咬得一块块的。她何止是坐了那乌盆，她生是拿自己的小命在陪他游戏乡里，胸怀是可以开郁而展，但身娇肉贵不是朝夕得成，更不是不在意就能钢筋铁骨！

他抱住她：“明儿就回去，可以一时纵情已经足够，我们也该归正途才是！”

“紫貂雀裘碧丝绦，玉阙丹陛鹤翔瑶。蓝袍赤带困熊虎，龙翔凤展镶金牢。”他突然轻声说，“就算是镶金牢，也是我们应在的地方！”

龙翔凤展镶金牢！他和她的体会，完全地一样。唯有那里，是他们的归属。他们可以一时青山绿水，旷情怡性，但他们终究不属于这里。他有这种觉悟，她也同样有。这是他的命运，也是他职责所在，更是他一心要达到的巅峰，唯有如此，各归其位，他才能更好地掌持他的江山！所以，纵是镶金牢，龙依旧成翔！

她抬眼看他，深吸了一口气，唇边微笑：“偶而放纵田园，笑望山水也是极好的。以前是妾太狭隘，若非村野一笑，还难破此蒙障。谢谢！”

他微倚低向她，声音如梦如歌：“谢什么？”

“乌盆撑得好。”她突然拐了个弯，让他微咧了嘴，伸手在她腰间：“你越发诡滑了！”他气若兰馨，手指却恰一用力，正掐在她腰眼上。绯心一时不防，哎哟一声整个人便要缩起来。他一把勾过她来，将她摁在地上，在她腰间一阵揉掐，引得她气喘吁吁，身体乱扭，手舞足蹈，一边挣扎一边尖叫连连。

他根本就是无时无刻挑战她的极限，如今竟然逼得她披头散发，挣扎乱叫，笑得喘不过气，口里断续喊着：“别，别，啊啊啊啊！”此时夜静，除了蛙呱噪之外，便听这棚里声传二里半，远远地都飘到连花那边去！

绯心衣衫半褪，趴在云曦腿上，由着他给她抹薄荷凉膏。常福早知道这一趟他家主子要受难，各种药膏准备了不少。此时她后背大片的肿块，有些地方都有些泛青紫。这里蚊虫凶狠，隔着衣服都能给她叮得如此。

“方才吃饭的时候，妾听着那连家男主人倒也谈吐不俗，加上他工笔颇有风采神韵，倒是可惜了。”绯心见他半晌不语，有心想引他说话，转转他的注意力。

“可惜什么？养个儿子到八九岁上下，大字不识一个。”云曦轻哼了一声。

“妾是见爷方才跟他言语，倒有几分欣赏之意。妾是想，不如……”绯心话刚说一半，忽然又觉得有些管的多了，忙生生噤住。

“我是看他丹青了得，言谈不俗，的确有几分惜赏。但他愤世嫉俗，又十分偏拗，实是不喜欢。不管自家多不得志，总该不误子女，那连家小子虽不善言语，却很是聪敏精细的孩子。晌午洗澡的时候，瞧见我的悬匕，见套上撰着字，便红了脸央我教他几个，说学会了也好帮姐姐算账。一个常帮着兜买卖的孩子，



那金鞘银缕却不如上面的字吸引他，偏他父亲学了一肚子文章，只知怨怪时不予他，却不肯教自家孩子！”云曦低声说着，抚了抚她的长发，“我知你是见他读过书，想哄他出个贴儿。待我整治平州的时候，不怕那帮混人活泥。但他用不得，他老婆都比他有肝胆！”

“爷把那小刀送连朋了？”绯心听了，忽然说着。

“江都买的，不碍事。”云曦笑笑，“你在园里静养的时候，我出去逛了。东城那边有个铸奉馆，做得很精致，而且很是守律，头一回我没带符令，死活不卖给我。”

绯心愣了半晌，忽然轻笑一声。云曦知她笑什么，故意又捅她的腰眼让她说话。她浑身一颤，说着：“知道爷不是白逛的，有机会就要四处考验考验。妾不是嘲笑，是赞您呢！”

云曦捏着她的腰，一时垂头低语：“你能不能把这心思往别处使使？”两人正在调侃，忽然远远地听到一声马嘶声。如此夜里，又在这荒乡僻地，这种声音格外分明！一时间云曦微凝一眼，伸手撩上绯心的衣服，将她抱到一边坐着，自己站起身来！

云曦躬身出了小棚，后头庞信等人业已出来。云曦眼向着一侧，见灯火通明，窄汴道上竟拉出长长一条火线般。眼瞅处，已经有一匹高头大马踏蹄而至，已经有一人翻身而下，几步向这边而来。云曦上下扫了一眼，见那人四十上下，一身灰袍，长发绺齐，面如刀裁，眉眼微弯，带出几分略僵的笑意，扯出微哑的嗓音：“这几位，可是今日出城来游的客人？”

“你又是谁？”庞信略向前一步，微凝了眼开口。

“大爷莫要见怪，小人是陈家庄的陈寿。”那人福了一揖，“得知几位来这里玩赏，我家大爷吩咐小人接几位往庄上一叙。”

“这话说得没意思，我们爱往哪里去便往哪里去，官府都不限人游玩，干什么去你家庄上叙？”庞信冷笑。

“大爷莫怪，许大爷外地来的不知。这里哪有什么好玩，村野刁钻，我家大爷是这里的保长，怕贵客上当添气，凭的让人觉得平州人性野不堪。”那人讪笑着说。

云曦突然一笑，让庞信都有点怔了。云曦微抚了眉：“这话是说到重点了！”他看着那人一脸的狐疑，“便是我们上了当，值当自己晦气。关平州何事？怕是早知道我们来了这里，偏等天黑透了才过来，果然性野不堪！”

“大爷这话怎么说？”那人听得愣了一愣，脸微微有些变色，仍僵着开口，“大爷来了便是客，实是白日使唤不开，小人可是一得了闲便来相请。这连家庄上的人都诡诈得很，惯是会逛人来这里骗钱。若没小人来，怕是大爷明天得让这一庄子人逛下走脱不得，小人实是……”

“你扯屁！”突然身后传来一声尖骂，连花披散着头发跑出来，手里拿了一

个捣衣杵，指着他骂，“你们才逛人，大爷玩得好好的，你们凭什么来抢？”连朋此时也蹿出来，手里抄着一个盆，在边上一个劲点头。连花娘忙着跟过来，想把孩子往屋里拽，面上犹有惧色，但拖了两下没得手，一时只得讪讪地过来打圆场：“莫听小孩子的话，我们不过是想……”

云曦不待她说完已经开口：“回你们家主子，今日晚了，明日再来接罢。这里三面环山，一处细谷，怕我跑了不成？”

“大爷实是说笑，这里不堪住宿，大爷还是跟小人去的好。”他说着，竟上前来欲拉人。此时后面已经围上来几个，皆是高大身材，满脸彪悍。庞信岂容他动手，伸臂一横：“公子说的话你没听到吗？想生抢不成？”

云曦动也不动，睨着眼轻笑：“这身皮倒装得不赖，只是下回逛人，记得再周全些。明日不消你请，平州见吧！”

这话一出，那人一下变了脸色，眼凝着云曦半晌，声音沉了几分：“大爷此话何意？”

云曦眯眼笑道：“你口口声声称是陈家庄的，我却不知，陈家庄何时成了官派的了？如此荒野村地，何以要穿官靴呢？”他话一出口，登时许多双眼都向着那人的鞋看去。

那人面色一惨，突然笑了一笑：“小人奉命来请，实是不敢无劳而归！大爷，小人先得罪了。”说着，他忽然出手如电，手肘一翻竟成虎牢之势直向云曦胸口擒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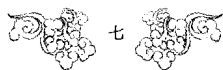
云曦知道，不管他说不说那句话，对方都不是好来的，不如让他就此现形，日后他也好办事！他根本看也不看，庞信一见对方无礼，再不用拘势，手肘一扛一翻，生生架住他的来势，猛的向后一震，口中呼道：“你好大的狗胆！”

庞信这边一出手，郭重安以及郑怀立时左右相护。此时云曦微微凝目，见那人身后呼拥而来一帮人，同时远处火点乱摇，一时也料不清有多少人。不过因这里道窄，难以并列开来，他微退了一步，侧脸呼了一声：“常福，你愣什么？”

小福子此时被云曦一嗓子叫回魂，手心里已经攥出一把冷汗。他在宫廷里也待了许多年头，虽也是见过场面的，但都是兵不血刃的阴谋，如今在这荒野山村，一时被众相围，也有些腿软发虚。但云曦这一嗓子，让他也立时有些醒转。他主子还在那棚子里，那紧临着塘，若一会人拥起来，怕是险得很。所以他忙着趁乱拱钻，猫身一下进去。绯心此时已经面色发惨，一见常福，忙着向他扑过来，口里低呼着：“外，外头……”

小福子尽量让自己平静，此时也顾不得太多：“主子莫怕，奴才在这护着，无事，无事的！”

外头此时已经哗声四起，穿插着连花的叫骂，又听水声，像是有人被挤进塘里去了。绯心身体乱抖，牙关都控制不住地咯咯作响。果然盯人的时候出了岔子，对方已经察觉，根本就是想漏夜来拿人！





之前那些细枝末节，串连起来已经召显了平州的弊病——官商勾结！云曦之所以会跟绯心说：你不用担心，我不会以一累十，以此也怀疑乐正一门。正是因为云曦知道，以绯心之慧，早看出端倪。

平州物价昂贵，那是因为水陆两道的往来运道都被地方官府包给当地豪绅，也就是陈家。他们坐地起价，索要高昂运输费，致使物价飞涨。不仅如此，陈家掌控平州十之八九的良田，抬高稻种价格，甚至以三成天价赋税向稻农收缴大量米粮。陈家敢这样做，当然是有地方官府的授意。安顺斋的老板明明就是一个官家的奴才，但产业却归在陈家名下。官家的奴才同样可以置产置业，凭着主子富贵，朝廷并不是不许。但他们这样七拐八绕地做，只有一个理由，利用陈家，将大量暗钱可以脱出账去。

平州一地，处于淮河中游，清阳湖东南岸，外汇淮河支流的三角洲地带。丘陵环盆谷，有天时地利之便，不像江都，淮安等地，若多雨时节便有涝洪忧患。这里土地肥沃，物产丰富，周围有江都，锦都，华城等富庶之地，往来贸易极为繁盛。单从这设路卡一项，平州官府不知道翻出多少银子来。然后将钱套在陈家置办产业，官府文册清清白白，若是云曦大驾前来，他只能看到稻花满眼，街市有条不紊，至于物价，到时经过他们调理，更是半点不差。云曦之所以问连花江都的情况，是他因此也对江都产生怀疑。不过据连花说，江都这几年都是如此，如此真盛假昌立现！

因为让庞信的人跟踪车驾并客栈老板，以致让他们对云曦的身份产生怀疑。不过云曦事先掩得好，显然皇上微服提前出来的消息并未走漏。他们估计以为是皇上遣的官员提前来探道，顺便勘察当地情形，所以趁夜将他们堵在这里。连家庄的人一看就是被欺怕了的，根本不敢出来。

这般一想，再加上外头叮叮当当乱作一团，绯心是越想越怕。通常瞒天过海的人，若是败露了会用两个手段，其一，便是先试图拖对方下水，若是不成，其二便要杀人灭口。他们俨然是这里的土皇帝，皇上大驾在即，他们岂甘心临阵折了脚？反正没表露身份，死在荒村野店，做个意外假像也是不难！她一边想着，一边看着常福，她是带了贵妃玉册的，但这东西岂能随便亮出来，再说这里漆黑一片，加上外头这些，若真是一帮亡命之徒，那不是更给皇上添了一层险？

绯心正在棚里胡思乱想，突然一道影一闪，吓得她紧紧抓着常福不放。忽听一个稚音起：“奶奶，我带你跑！”

绯心定睛一看，竟是连朋！他人小身细爬钻进来，也顾不得看这棚里别有洞天，只看着绯心，竟带了满脸豪气：“大爷让我先带你跑！”他刚言毕，忽然听棚外头云曦喊：“别愣着，快些！”

连朋伸手就来抓绯心，她此时也顾不得太多，硬着头皮跟连朋钻了出来。刚一出来，只见眼前火把摇曳，人挤人揉，早就乱成一团，压根分不清哪个是庞信，哪个是汪成海。

眼花缭乱之间，不时有嘭嘭的声音，有人哀叫有人大呼，周围黑洞洞的塘里更是一片乱扑，乱踩乱踏。她一出棚，撬开光亮，霎时有人呼叫：“拉住那个女人！”登时绯心只觉眼前人影乱闪，有手向着她便伸。

绯心吓得尖叫，云曦就在棚附近，一把拽住一个扑近的男人，一拳就砸在他鼻梁骨上，咯的一声响，伴着一声哀叫，那人便滚倒下去。云曦伸手揪住连朋：“男人讲话可要算数！”他说着，眼却看着绯心，见她已经吓得眼神有些涣散，一时拍她：“无事，别怕！”他的手加了三分力，险把绯心一下拍坐到地上。她抬眼瞅他，刚要开口，他已经搔了她一把，她踉跄着被连朋拽着走。不管有事无事，她也知道，她此时最是拖累人的，便是不走，留在这里也是累赘，半点帮衬不上。她强咬着牙，让连朋拽着左钻右钻，根本不辨方向，只听耳边呼喝尖叫，荡得满谷都是。常福在她身侧替她挡着，跌跌撞撞地随着连朋，猫着腰跑。

这些人的本意其实并不是要在这里大动干戈，不过是想趁夜将他们请去再作他议。无奈身份露了馅，打头的又因出手被庞信打得死活不知，底下的那帮，平日家就是一伙匪盗浑劣之徒，一时间哪里管得什么筹谋，登时呼拥而至，倚仗人多不管不顾，生要将他们擒于此地！

庞信自十岁上下便随其父行踏各地，起起伏伏也曾见过不少风浪。他是大内一等一的高手，功夫自然不消说，他两个手下也绝非泛泛。若是在阔广之地，这帮人哪里是对手，只可惜地狭不利，进退皆难。一时间竟让他们冲拥四散，挤在人堆里乱打一通，但倒一片又上来一堆，搂胳膊抱大腿招数用尽，害得他们犹作困兽斗。

而这连家庄四散各地，山腰山下皆有，但明显被欺得极为胆小，如此动静竟无半人出头。连花早让她娘捂着嘴强往屋里拖，再待去找连朋竟也不见人影儿。

汪成海一直贴着云曦半寸不离，云曦瞧着这帮人无法无天，竟至此肆无忌惮，简直怒从心头起，恶向胆边生，下手也格外狠毒起来。

汪成海自小陪着云曦一起长大，手底下也颇有些功夫，但他此时不敢脱了皇上去关照贵妃，就算云曦连踹了他好几脚他也不能去。他心里是明白的，从大的方面说，贵妃再重要，重要不过皇上。皇上真要有闪失，跟着的自然一个活不成。从小的方面说，他一直与云曦寸步不离，不但把云曦生活的方方面面照管得妥妥帖帖，同时也培养了深厚的感情。此时此刻，便是云曦把他踩死在这里，他也要先顾着云曦的周全。

云曦一边瞅着一边往绯心的方向挪，替她拦挡了人让她能快些脱出身去。此时众人被挤冲四散，其实他可以拽着绯心往后头河边跑。但是他心里清楚，他才是目标。他一动，定成众矢之的，到时一帮人跟着追来，保不齐绯心出了岔子。

所以索性拿一把赌，让绯心先往安全的地方去，自己尚在这里拖着，那些人也就直盯着他的方向浑冲。一时间他胸憋气，一时是气，一时又悔。他此时也顾不得细想这个中的滋味，心里只是盼着绯心能快快找个安全藏身之处，别再伤着



才好！

这时不知是哪个的火把甩到棚上，一下将草棚燎了，火起之处，四周通明。云曦一扫，挤挤挨挨全是人头，拥在一团。绯心晚上换的是一条白裙子，此时晃在远处格外显眼，已经有人挣扎着往那里拥，试图拿住女人当人质。常福不知从哪捞着一根杆子，怪腔怪调地喊着扭着身乱挥打。连朋死死揪着绯心的手，他知道绯心跑得慢，但没想到她居然能跑得这么慢！要搁着他自己，早过了河蹚山里去了。

但他既应了人家，一股豪壮之气油然而生，觉得自己也能为人所托，格外卖力。绯心几乎是生让他拖着，让常福推着走，两脚跟穿了铁鞋一样沉重不堪。并不是她不想跑，而是她自己的身体完全使不上力气。她根本不敢往后瞧，只听得后面有骂声呼喝，夹杂着打斗的声音，一时间她嘴唇都咬出了血，根本就是凭着一股意志力在跟着连朋奔。到后来，她直觉那身子根本就已经不是她的了，痛都感觉不到，只觉得心跳得凶疯。连朋一直把她拽到河边，径自就踏了下去，说着：“奶奶，再加劲，过了这山，便是清阳湖了！”

绯心抬眼见黑黑的一片，山并不高，说是山，只不过是一围子丘包，但凭她，哪里就上得去？又让连朋拖进河里，河水一浸，整个人都要瘫了。她话也说不出口，常福在后面推助着她，前头连朋拽。这山包上有些果木，也有开的小块菜地似的，但毕竟买的起果种来栽的少，大部分都是野树。这一侧是谷底，住的人极少的，仅有几户但也是黑灯瞎火不知有人无人。

连朋知道，此时便是呼喊求助也无用，不是他们心狠，是他们根本不敢管。他过了河，猫着腰扯拽着绯心往林里钻。这山并不陡，但对绯心来说根本就是难越的险峰。常福也顾不了太多了，索性把绯心背起来，跟着连朋跑。后头声音渐远渐稀，他也不敢看。他不是汪成海，他的主子是绯心，绯心的命就是他的命，要是她有事，皇上便是安全了也要拿他出气的。所以此时他恨不得肋生双翅，足踏祥云，简直把吃奶的力气全用上。

就这般跟着连朋乱钻一阵，渐渐便近了山顶。常福的脚也越发乱颤起来。虽然他初入宫时，也当过几年粗使唤，但后来渐渐成了掬慧宫总管，也娇贵起来。就算常听使唤，但平日也是前呼后拥一帮小太监伺候。这山虽不高也不陡，但身上负着一个人，加上刚才凭着心火冲跑出来，此时也开始体力不济。头上山的时候，还能说几句安慰的话，后来便只有咯咯咬牙的份。他气喘如牛，在这荒野之地听得格外真。

“放我下来。”绯心忽然低语，她的声音已经气若游丝，但极是坚定。

“主子，后头……不，不知何，何时便……”常福气都顺不过来，索性把最后几个字咬全了，“湖，湖上，上了船再说。”既然外头就是清阳湖的东岸地，总会有摆渡的船。到时先到了那里，这两日京畿营的便来，估计此时也有了。他们肯定要沿湖封水，就算没船，沿着岸沿能寻着人也成。

